

國立清華大學 函

地址：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
承辦人：黃淑容
電話：03-5715131#77201
傳真：
電子信箱：et22122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6日
發文字號：清師培字第11290045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一1120824-25學前特殊教育學生評估工具研習實施計畫.pdf、附件二
1120909情緒行為障礙學生評估工具研習實施計畫.pdf
(112PJ00939_1_16090924195.pdf、112PJ00939_2_16090924195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補助本校特教中心辦理112年度輔導區研習實施計畫二份，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2月29日臺教學(四)字第1112807332E號函及112年度補助國立清華大學特殊教育中心特殊教育輔導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活動如下：
 - (一)「特殊教育評量工具研習－學前特殊教育學生評估工具」研習。
 - 1、時間：112年8月24(四)、25日(五)09：00-16：10，共計二天。
 - 2、地點：本校南大校區行政大樓五樓第三會議室。
 - 3、檢附實施計畫(如附件一)。
 - (二)「特殊教育評量工具研習-情緒行為障礙學生評估工具」研習。



- 1、時間：112年9月9日(六)09：00-16：10。
- 2、地點：本校南大校區行政大樓五樓第三會議室。
- 3、檢附實施計畫（如附件二）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